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 國中英語 )學習領域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13.05.015 13:00-14:00

二、地點：賈密圖書館

三、主席：蔡麗香

四、記錄：蔡麗香

五、出席人員：劉采彤、林怡君、謝欣耘、鍾坤志、蔡麗香、陳怡靜、鍾季庭、盧信州、蔡麗香

六、列席人員：

七、( 國中英語 )學習領域課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1. 素養導向	1.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國一 教材內容適合學生能力，可以引起學生學習興趣，奠定有效學習的基礎。		√		
		1.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國二 教學單元主題編排符合新課綱素養導向。 國三 教學單元主題編排符合新課綱素養導向。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國一 單元內容豐富，並能達成所定之課程目標 國二 內容結構符合科目核心素養，教學主題、評量方式主題內容均能相互配合。		√		
		2.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國三 課程個主題符合順序性及繼續性，並且在統整課程組織方面表現不錯		√		
	3. 邏輯關連	3.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國一、國二、國三 各個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國一、國二課程搭配協同教學教師均能參與協		√		
		3.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		√			

		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同教學支課程設計。				
	4. 發展過程	4.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經由本領域教學研究會、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訂定。		√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實施	5. 師資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教師積極參與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	√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	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		√			

			護照等。					
各課程實施情形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各年段教師均能安排活動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及科目核心素養	√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		√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各年段教師均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效果	11. 素養達成	11.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國一、國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大多能達成各本領域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		√			
		11.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國三部分學生學習意願較差，素養達成率較待改善		√			
	12. 持續進展	12.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國一學生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國二、國三部分學生開始有學習無法持續進展的情形，需輔以補救教學活動或指導		√			
( 英語 ) 學習領域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教學相長，因應新課綱在教學方法及課程內容的新趨勢，均需要老師們更加靈活且積極地備課，透過共備及研討會上的討論，期盼引導出學生素養力的提升，雖然現在的學生在網路及媒體的影響之下學習動力有待提升，盼望親、師、生共同努力提升溝通技巧，引導出學生良好學習動機，以符合未來潮流之所需。							